

THE LAST STAR
OF THE EAST

BRIGITTE LIN CHING
HSIA AND FILMS

永远的林青霞

林青霞……口述
栗筱雯……译者
铁屋彰子……采访撰稿

林青霞

上海文艺出版集团
上海锦绣文童出版社

THE LASE STAR
OF
THE EAST

永远的林青霞

林青霞等——口述 铁屋彰子——探访撰稿 栗筱雯——译

上海文艺出版集团
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永远的林青霞 / (日) 铁屋彰子著; 栗筱雯译.—上海: 上海
锦绣文章出版社, 2009.10
ISBN 978-7-5452-0465-0

I. 永… II. ①铁… ②栗… III. 林青霞—生平事迹
IV. K825.7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66985号

责任编辑: 毛小曼 | 特约策划: 苏 静

特约编辑: 王玉芳 | 特约印制: 徐冬梅

装帧设计: 巴斯光年WORKSHOP

合同登记号: 图字09-2009-557号

本书中文译文由大块文化出版公司(台湾)授权使用

Copyright © 2005 by Akiko Tetsuya

This work is first published in English in Los Angeles, California, U.S.A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kiko Tetsuya through Locus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书 名: 永远的林青霞

著 者: (日) 铁屋彰子

译 者: 栗筱雯

出版发行: 上海锦绣文章出版社

地 址: 上海市长乐路672弄33号(邮编200040)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小森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23

字 数: 200千

版 次: 2009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52-0465-0/J.269

定 价: 42.8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装单位联系。

电话: 010-84242008-8037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序

一生中有几个十年



人一生中能有几个十年？日本作家铁屋彰子花了她一生中最宝贵的十年，就是要完成她的梦想，写出一本有关林青霞的书。

在这十年当中，她往返于美国洛杉矶、中国香港和台湾无数次，自己孤身作战，相信所有接受她访问和提供资料给她的人，包括导演、摄影师、美术指导、我的好朋友，都是被她的执著和诚意所感动。

十年前第一次见到她，天气很热，她满头大汗，一脸傻笑，拿着一些连我都没有的旧海报、杂志、碟片、照片等一大堆东西到我家。她很紧张、很兴奋，感觉自己受宠若惊，但又好奇地想知道，很少接受采访的我，为什么肯见她。我说是因为被她锲而不舍的精神所感动。同时，我的座右铭又是：有志者事竟成，所以答应与她见面。

就这样，一个日本人，一个中国人，一台录音机，两个英文都不好的人开始

谈话。

头两年，她不停地往返于洛杉矶和香港，也一次又一次地要求和我见面。这不是我想要的，同时我觉得，这样的沟通方式、这整件事是行不通的，于是我停止了和她见面。

在我对这件事渐渐淡忘的时候，好友陆玉清告诉我，大块文化将要发行这本《永远的林青霞》。我在想，这本由日文翻译成英文，再由英文翻译成中文的书，会是怎样的情形？我不忍心阻止她。后来想想，她若花了十年的功夫，而我只花十天的时间帮她修改，这又算得了什么呢？

当我看完她的手稿，看到朋友眼中的我，看到早已淡忘的影圈生活和旧时的点点滴滴，真是恍如隔世。在时间的巨轮推滚着我不停向前行的十年当中，我尝尽了人世间的酸甜苦辣、生离死别。在我对我的过去已经感到模糊的时候，重新再看以前的“林青霞”，仿佛和读者一样在看另一个人的故事。

我在回顾这十年的当下，想着生活在另一个国度的影子，她那十年又是怎么样的一个故事？

在此，希望她往后的几个十年里，能够放下“林青霞”、拎起“铁屋影子”，为自己的人生，为明天和未来好好打拼。我在这儿衷心感激她为我付出的一切，并寄予最诚挚的祝福。

2009年8月 简体版序

前言

头一次和林青霞合作，当时我只是个演员，而她可是大明星，天差地远。她人很亲切，微笑说声“哈啰”，然后大家就开工了。

——郑伊健，与林青霞合演电影《追男仔》（1993）

林青霞是最后的、末代的电影明星。在她之后，只有男演员和女演员罢了。

——曾志伟，电影《绝代双骄／正宗绝代双骄》（1992）导演

从1973年的银幕处女作到1994年的最后一部（到目前为止）电影作品，林青霞以超级明星之姿纵横港台影坛。这位超级明星的名气到底有多大？她是全球华人圈家喻户晓的女演员。她的名字象征中国女性的美。甚至有许多人说，她是亚洲影坛的“女神”。若和好莱坞明星比较，林青霞受欢迎的程度可以媲

美茱莉亚·罗伯茨 (Julia Roberts)；她纯净的形象直追奥黛丽·赫本 (Audrey Hepburn)；她的冷艳令人想起葛莉丝·凯莉 (Grace Kelly) 或英格丽·褒曼 (Ingrid Bergman)；她的魅力不亚于玛琳·黛德丽 (Marlene Dietrich)；她的偶像地位一如伊丽莎白·泰勒 (Elizabeth Taylor)。在林青霞的一百部电影作品之中，她演过各种角色，从天真无邪的女孩、优雅的女神、成熟的女人，到武功高强的剑客。林青霞从影至今没有拍过任何电视剧，这在华人明星之中相当罕见。也正因为如此，她可说是纯粹的电影明星。

我很高兴自己是林青霞的忠实影迷。我晓得有些人，特别是学者与知识分子，可能会轻视那些仰慕名流明星的人，因为英文里的“迷” (fan) 这个字是从“狂热入迷” (fanatic) 衍生而来的。我也许有那么点儿狂热吧——我是日本人，英文对我来说是外语，我却决心用英文写一本谈林青霞的书。

不过，我这影迷既不具伤害力，也不会歇斯底里。我对于“迷”的定义，并不是盲目的仰慕者而已。一个真正的仰慕者，必须对心目中的偶像一心一意、忠实、真心诚意、支持而且奉献心力。这偶像近在眼前，却又遥不可及。仰慕者感觉自己与偶像产生某种神秘的联系时，偶像便成为指引仰慕者前往喜乐世界的星辰。纵然偶像有时候的确可能带给人极大的悲伤、绝望或焦虑，但影迷还是能从偶像身上得到灵感、活力、喜悦、快乐、希望和情感上的满足，只要一想到心目中的偶像，就能忘却现实生活中的不愉快，这就像沉迷上瘾。

然而，真正的迷是不需要任何药物的。从理想的角度而言，仰慕某人所得到的收获，也可能是有建设性、有创意的成果——甚至成为一份回馈给偶像的礼物。以我为例，我把我的“影迷能量”加以引导，写成了这本书，全书的主题就是我的偶像——林青霞。

如果你已认得她的名字、她的脸孔、她的电影，那么这是你必读的一本书。

当然啦，我也欢迎任何对本书心怀好奇的人展页一读，继而对林青霞其人与其作品产生兴趣。身为林青霞的忠实影迷，我投注了时间、精力、金钱，尽我所能取得与她有关的资料，因为其他著作、杂志与网站的相关信息常有大量的谬误，我想贡献一己之力以助厘清事实。在我眼中，此事纯属个人任务，我满怀热情要完成这件大事。

对我来说，一开始，最大的难题是如何见到林青霞本人。该怎么说服她接受采访呢？访问不到她，写这本书就没有意义了。人人都说，要访问林青霞根本不可能，因为她是超级巨星，且相当重视隐私。我在香港或台湾影坛全无人脉，不过我没有放弃，我不但不放弃，更决心要尽量多看她的作品，收集她的数据，直到我终于见到她的那一天为止。我知道这会耗掉很多时间，但总有一天愿望会成真的，因为我觉得我和她很有缘，我也相信祈祷的力量。我尝试每一种可能的方法去接触她，包括祈祷。我试了又试，祈祷又祈祷。两年后，愿望实现了。

1997年4月11日，一个晴朗的香港午后，我坐在一间大客厅里的白色长沙发上。在此之前，我紧张了整整三天，因为我终于要采访林青霞了。我从未这么紧张过。我只是个住在洛杉矶，把影坛相关报道传送给日本刊物发表的日本记者，尽管二十年来我访问过三百多个好莱坞明星、导演和制片人，但对我来说，采访到林青霞本人，依旧犹如美梦成真。

往后五年多的日子里，我数度访问林青霞。她极少接受访问，嫁做人妇后更甚。我自认非常幸运，有幸与她对谈二十多个小时。我完全不谙中文，也从未请人翻译，而且坚持双方以英语交谈；因为，我想为任何可能的误解负起全责。然而我承认，无人居中翻译对她并不公平，倘若当初她是以中文接受访问，也许便能更深入表达她的观点。

大多数时候，我只是问她从影拍片的事，请她谈谈她的想法。我在不同的时

候问林青霞类似的问题，如此就能听到更详尽的细节。她的一百部电影，我看过的九十部，其中有些没附任何字幕，有些只有中文字幕。所以，我并未针对她的每一部电影逐一提问。我的主要目的并非编撰一份电影作品年表或从影纪录，而是要以她的电影作品为主题，并用林青霞本人的话语传达她的见解。我知道，如果我对她的私事难以启齿，便称不上是个好记者。总之，我尝试了，但这么做令我很难受。我必须承认，我最后还是略去许多问题没问，这证明了当我坐在她面前的时候，多半只是个无可救药的影迷。

我对林青霞人生的研究已变成一个自己钟爱的写作计划，不愿划下句点。我访问了大约二十个人，包括她的好友、电影导演、合作演员，港台两地都有。1999年4月，我终于访问到徐克（林青霞从影生涯的关键人物之一），在此之后，我开始撰写初稿。

为了让本书在日本出版，我就内容部分请朋友提供意见，他们都提供了宝贵的建议，却对林青霞说了什么不感兴趣，他们只是比较想知道我是如何成功访问到一位华人巨星的。虽然如此，我还是试着用日文动笔，进度十分缓慢——太慢了，慢到令我感到极为挫折。有一天，我终于决定该去做自己真正想做的事。无论结果如何，最重要的是我想诚心诚意地写一本有关林青霞的书，而不是担心内容能否迎合广大读者；再者，读者也不一定是香港电影的支持者，在我以自己真正想用的方式写完这本书以后，一定有办法出版的。

所以，我决定用英文来写，并以问答与独白两种形式呈现，因为读者比较有兴趣的会是林青霞和其他受访者的谈话，而不是我个人对超级巨星的观感。此外，我答应过林青霞，出书之前会先让她过目，所以用英文写作是最能避免双方语意误解的方法。这回我想依循自己的直觉。

在毫不知情的情况下从报章杂志上读到与自己有关的文章，大家知道那是

什么感觉吗？我以前认为那只会发生在公众人物身上，像我这种小人物不会碰上的，可是我错了。

日本影评人铁屋彰子正在撰写一本林青霞的传记，预定2003年出版，届时将是林青霞从影30周年。由于铁屋彰子以日文写作，林青霞要求出版前需提供中文译稿过目……^①

——《联合报》，2002年7月5日

我确实在2002年7月去过台湾，目的是为本书里的林青霞剧照取得使用许可。我在台湾停留了3天半，就在我离台那天，令我惊讶的是，《联合报》注销一篇报道本书的文章。接着，香港与内地的报纸也跟进报道，广为流传。我觉得那篇报道怪怪的，因为文中对我个人的描述很正确，但其他讯息有误。我从未与《联合报》记者说过话，甚至没找着愿意出版本书的出版社，必定是我在台湾见过的某人向《联合报》透露了本书的讯息。

突然间，我明白了，那篇报道与我的作品无关，而是在于本书主角——自婚后就过着低调生活的林青霞。然而，无论她如何坚称自己只是平凡的家庭主妇，她永远都是影坛的明星。只要她的电影仍存在于这个世上，她在我们心中便不仅仅是个家庭主妇，媒体便会永远受她吸引（我一直都很清楚自己写作的题材是个巨星，但我常常忘记这一点，因为林青霞为人十分随和）。

打从我下定决心要写一本林青霞的书开始，至今（译注：2004年）已过了七年，写完本书所花费的时间比我预料中还要久。在这些年里，我经历过许多希望与失落。一开始我打算在2000年下半年出版本书；后来，我认为2001年年底应可大功告成，然而，完稿日期一延再延。因为我以英文写作，速度怎么也快不起

① 《联合报》，2002年7月5日

来，还得仰赖朋友替我校对、润稿。此外，我自律不严也是稿子迟迟不能完成的原因。而且，我每检查一回稿子，就得从头校对一回。我本想在修改完毕后即刻出版，可是我发现，出版一本书和写一本书根本是两码事——我得寻找出版社，还得向电影公司征求剧照使用权。我渐渐了解到，书籍出版的过程，从头到尾都需要耐性、毅力与决心。

为了这个写作计划，我录制了长达五十小时的录音带，时间地点各异。我把录音数据按主题编排，因此访谈内容并未按照时间顺序呈现，另外，我舍弃或浓缩了某些部分。然而，我知道，本书的任何意见或内容若有冒犯之处，我该负起全责，所以，谨此先行致歉，如有错误，还请各方指教。

林青霞花了许多时间与我相处，其实她大可不必这么做。我非常感谢她的耐心相待与支持，也很感谢她的影坛同业给予的诸多配合。在访问过程中，我得知她的工作、她的思虑、同业对她的看法，并在此与她所有的影迷分享。另外，我认为本书展现了她的真性情，与大家在银幕上所见相去甚远。我已经尽了自己的最大努力，把这本以林青霞为主角的书写得还算像样，希望各位读者读来会有愉快且丰富的感受。

本书是我的梦想，也是我灵魂之所系，在她尚未再度告别影坛之前，谨以本书为各位呈现这位东方最后的巨星——林青霞。

铁屋彰子

2004年12月于洛杉矶

林青霞，1954年11月3日出生于台北县三重镇，父母皆为山东省人，1949年移居台湾。林青霞的父亲是退伍军人，后来开设诊所和西药房，母亲则带领工人组织家庭工厂。她有一兄一妹，如今都定居美国加州（后来她得知还有一个姐姐在内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晚期，她终于与姐姐见上一面）。

17岁那年，林青霞和朋友走在台北西门町闹街上，有个星探上前与她们聊天，并试图说服林青霞的父母让她进入演艺圈。虽然当时林青霞是个害羞的少女，父母与哥哥也试着打消她从影的念头，但她仍心怀好奇，想要尝试一下演戏的滋味。广受赞扬的台湾导演宋存寿在一支八厘米的试演片段中看到林青霞，宋导演与他的制片公司说服了林青霞的双亲，让她出来演戏。1972年，林青霞成了宋存寿导演的电影《窗外》女主角（该片根据小说家琼瑶的半自传作品改编而成）。遗憾的是，由于与原作者之间有版权纠纷，本片在台遭禁。来年，《窗

外》在香港与其他东南亚国家上映时，林青霞一夜成名。她的第二部电影是1974年刘家昌执导的《云飘飘》，在中国台湾与东南亚相当卖座。正是这两部电影使林青霞成为台港影坛的偶像。

林青霞主演了五十多部类似的文艺片，直到1979年底赴美“追寻灵魂”为止。在这五十多部电影中，她经常与英俊小生秦汉、秦祥林合作演出——这三人加上林凤娇（后来嫁给成龙）在台湾文艺爱情片领域称王称后，七十年代晚期，四人在台湾影坛甚至有“二秦二林”之称。

林青霞成名之后一直是无数花边新闻的焦点，从影生涯中闹得最大的绯闻皆起因于三角恋情：一次是她与秦汉及秦汉之妻，一次是她与双秦^①，工作与私生活皆令她身心俱疲。1979年底，她移居美国加州，与哥哥妹妹为伴，并躲避记者。在美国，她学英文，试着过平常人的生活。秦祥林仍对她热烈追求，数度赴美探望。他的坚持有了回报——1980年9月，两人在旧金山订婚。然而，这桩婚约在1984年告吹。另一方面，她与秦汉^②断断续续交往，前后长达二十年。

在美期间，林青霞主演了电影《爱杀》（1981），由当时香港“新浪潮”派导演之一谭家明执导，票房虽不成功，却有助于改变林青霞清纯的银幕形象。1981年3月，她返回台湾，挑战自我，接演多种角色，从喜剧片、动作片到严肃的剧情片都有。然而，林青霞从影生涯中最重要的人物还要算是“新浪潮”派领导者之一徐克。徐克不仅是导演也是制片人，他说服林青霞出演1983年电影《新蜀山剑侠传》中瑶池仙堡女堡主一角。这对搭档陆续合作，推出六部电影：《我爱夜来香》（1983）、《刀马旦》（1986）、《惊魂记》（1989）、《笑傲江湖之

① 秦汉与秦祥林——编者注

② 1982年注册离婚

《东方不败》（1992，有时作《笑傲江湖II》）、《新龙门客栈》（1992），还有《东方不败之风云再起》（1993，有时作《笑傲江湖III》）。

1984年，林青霞迁居香港，放慢拍片速度，一年拍一到两部作品。她在《滚滚红尘》（1990）中饰演住在日军占领区的小说家，因此获得赢得影评界广泛赞扬，并获第27届金马奖影后。之后，她在《笑傲江湖之东方不败》饰演为了练功不惜变为女儿身的男人，广受东南亚观众欢迎。突然之间，林青霞置身于古装动作片的大量生产热潮之中，当年她一片接一片接演类似角色的情况重新上演。在这些古装作品中，《白发魔女传》（1993）公认是这个时期香港影坛的最佳作品之一。

拍完她的第一百部电影后，就在电影事业第二春如日中天之际，林青霞于旧金山嫁给思捷（Esprit）服饰公司亚洲区总裁兼执行长邢李，婚礼于1994年6月举行。一年半后，她生下大女儿爱林，2001年再生二女儿言爱。婚后她一直保持低调，在香港享受家庭生活，远离五光十色的影坛。虽然林青霞从未公开宣布息影，然而，除非出现为她量身打造的好剧本，她不会重返银幕。

C O N T E N T S

目录 序：一生中有几个十年 p.1

前言 p.3

看进窗内——林青霞小传 p.9

一、她的作品 p.001

一切全在王家卫脑子里 p.003

不愉快的台湾时期（1972—1984） p.011

寻找角色的香港时期（1984—1990） p.031

与徐克之间特殊的合作情谊 p.047

九十年代的其他作品 p.067

二、她的人生 p.083

近观她的生活 p.085

她的朋友 p.103

巧妙的平衡 p.143

三、朋友与工作伙伴 p.165

陆玉清与张例仁 p.167

宋存寿与郁正春 p.179

琼瑶

p.193

焦雄屏

p.203

杨家云

p.207

金燕玲

p.213

施南生

p.221

杨凡

p.233

张叔平

p.241

赖声川

p.261

于仁泰

p.277

杜可风

p.285

罗卡

p.289

许鞍华

p.293

严浩

p.295

王晶

p.299

舒琪

p.301

四、徐克专访

p.319

附录 林青霞电影作品年表

p.339

致谢

p.344

都有一部分的我在其中。
因为我拍的每一部电影，
看到的不只是银幕上的东西，
也会想起很多幕后的事。
我看自己演的电影时，

第一章

她的作品

THE LAST STAR OF THE EAST

一切全在王家卫脑子里

不愉快的台湾时期（1972－1984）

寻找角色的香港时期（1984－1990）

与徐克之间特殊的合作情谊

九十年代的其他作品